

高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高市监函发〔2024〕27号

高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高平市政协七届四次会议 第220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韩宇静委员：

您好！您提出的“关于两区三中心新建配建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场所”的建议，内容很好。消防安全，人人有责。我局立足于市场监管领域工作职责，现将电动车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进行回复，如有不足之处，请批评指正。

一、重视普法宣传，规范市场经营行为

自行动开展以来，以规范市场为目标，先后制定《2024年电动车市场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市场监管领域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组织全市电动车经营单位召开了电动车专项整治工作会议，局党组书记、局长韦魁龙带队开展执法普法工作。通过逐户发放电动车专项整治告知书，张贴晋城市局《关于电动自行车及配件生产经营行为提醒告诫函》等形式开展入户普法宣传；以“世界计量

日”“认证认可日”“安全月”等各类宣传活动为契机，从标准、认证、广告、反不正当竞争等方面广泛开展电动车全链条整治宣传活动，活动中累计发放相关宣传资料3000余份；召开“听民意、办实事”座谈会，以调查问卷的形式收集各类建议300余份，广泛听取各界意见建议，为整治工作的深入推进打下基础。

二、开展排查督查，推进主体责任落实

多级联动，不间断开展督查检查工作，查找痛点、难点。特别是在8月9日召开市场监管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电视电话会后，我局强化推动经营者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工作。在前期印发的《工业产品销售单位质量安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标准化工作指引》以及开展“两个责任”落实培训会基础上，细化印发《进一步强化工业产品生产单位和销售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实施方案》，要求各经营户必须严格执行进货查验等制度，认真落实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目前，高平市辖区内的电动自行车经营户均按照要求建立制度，各项信息登记工作正在逐步完善中。

面向全市60家物业召开了全市电动自行车充电收费行为价格政策告知会，要求运营商、物业企业在充电场所的显著位置，清晰明确地标示充电电价、服务费项目以及各自的

收费标准，让居民一目了然，不得将两者混为一谈或模糊标价，更不得收取任何未予标明的费用，充分保障用户的知情权。

三、强化案件查办，严查违法违规行为

以查办案件为任务，检查和检验联动，多措并举重点查处销售拆除限速器、改装电动自行车等影响车辆安全性能的部件导致车辆不符合强制性国家标准车辆等违法行为。一是制定电动车现场检查工作表，以列表排查的形式提高全面排查发现问题的能力；二是对排查中发现的疑难问题，以执法队为中心，组织办案精干力量，跟进专项执法检查，寻求问题的解决途径；三是结合年初制定的《2024年重点产品监督抽查实施方案》开展精准化抽检，让产品质量给出答案。截至目前，查办案件7起，结案5起，没收车辆4台，罚没款1.3万元。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围绕“听民意，办实事”项目，以群众满意度为落脚点，广泛吸纳各界意见，根据职能持续强化检查，并以“工业产品销售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为主要抓手，跟进台账检查，突出案件查办，不断促进行业规范，推动电动自行车质量安全整治工作走深走实。

再次感谢您对市场监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加宝贵的意见。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此致

敬礼

领导签字：

承办人员：郭嘉林 王 鑫

联系电话：0356-5236050

高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9月13日